



港都消防季刊

KAOHSIUNG FIRE BUREAU QUARTERLY

第17期 2012.03



高雄市政府消防局 發行

郵資已付
高雄郵局可寢
郵局第159號
郵站

高雄市政府消防局綜合大樓暨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南部正式備援中心即將落成



目錄



March 2012

港都消防季刊

刊名：「港都消防」季刊
期別：第17期
發行人：陳虹龍
總編輯：伍光彥
副總編輯：林基澤、陳天來
執行編輯：陳明桐、高文宗
編輯委員：
洪隆發、林原興、劉安心、
許獻文、沈豐益、陳秋蒼、
郭永斌、謝水龍、王振益、
沈森添、陳博仁、黃永富、
陳俊壽、葉彩蓮、李品宏、
林奕傑、黃國祥
編審：林靜雯
出版者：高雄市政府消防局
地址：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25號8樓
電話：07-2271055
傳真：07-2271060
投稿信箱：
pre00@mail.kscgf.gov.tw



序

1 市長的話・局長的話

消防英雄

2 市長陳菊親臨表揚 繢優消防人員及志工、模範消防父親及母親

灾害演習

4 高雄市政府辦理全民防衛動員(萬安35號)
暨灾害防救演習圓滿成功

火災預防

6 向不合格營業場所 Say No

7 安全滅火器怎麼看？

8 清明祭祖 預防山林火災

火災調查

9 菸菸火災案例與預防

救護園地

10 沒呼吸了！怎麼辦？

災害管理

11 災情即時通・應變零時差簡訊、Call-Out報你知！

消防花絮

12 一舉數得之消防專業潛水訓練

災害搶救

13 馬西巴秀山山難紀實

消防訓練

14 IRO國際搜救犬評量測試紀實及心得

民力運用

15 凰凰獎專欄—奉獻不落人後 得獎實至名歸

人事園地

16 高雄市政府消防局長與新任分隊長及小隊長勉勵座談會

17 100年統調人員暨警專特考生分發作業

政風園地

18 消除紅包文化收錢有罪、送錢沒事？

消防英雄

19 智勇消防員擒賊 足資表率！

救護園地

20 热心公益，愛心化為具體行動

市長的話



高雄縣、市合併後，幅員面積廣闊（約2946平方公里），人口達277萬多，導致防災、救災工作更顯繁重，去（100）年感謝消防弟兄在火場裡用生命犧牲奉獻，以及志工、民間團體的全力相助，使得高雄市火災發生數降低14.5%，緊急救護服務件數大幅成長達12萬餘件，都是各位努力成果。

101年119消防節表揚活動，除對消防人員、志工及民間團體之優良事蹟表示肯定外，並將感心與感動的氛圍傳播開來，讓所有市民感受到消防同仁與救災團體的努力與辛勞。

消防安全乃攸關大高雄市民的生命財產安全，市府對消防預算絕對全力支持，讓打火英雄以最專業的現代化裝備投入救災工作，保護自身及他人安全。期盼義消弟兄、婦宣姊妹和民間救難朋友秉持熱愛高雄、造福高雄的理念，及「人飢己飢，人溺己溺」的精神，全心全意協助防災救災工作，與消防人員一同將高雄打造成安全幸福的國際城市。

局長的話



高雄市消防局自成立以來，為不負市民之期勉與支持，努力執行「預防火災」、「搶救災害」、「緊急救援」三大任務，以期成為市民的急難依靠。因應全球暖化，災害防救工作與消防勤務將更加艱鉅；本局積極加強三大任務以提升服務品質。

落實項目分別從公共場所消防安全檢查、精實消防救災救護訓練、社區防災宣導、校園防災教育、組訓消防志工協勤、充實救災救護裝備及增設消防救災服務據點等為施政重點，做好各項消防整備工作，期能提供大高雄地區民眾高水準的服務品質，本市全體消防人員將全力以赴，努力達成各項災害防救使命，讓民眾的生命財產更有保障。



序

1



市長陳菊親臨表揚

績優消防人員及志工 模範消防父親及母親

▲市長陳菊親臨119消防節活動致詞表揚績優消防人員及志工

高雄市政府消防局於101年3月1日16時在市府四維行政中心(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地下2樓大禮堂舉辦「高雄市政府101年度績優消防人員、志工、防災團體、防火管理人、模範消防父親及母親表揚大會」，此次表揚大會表揚過去一年來協助本市火災預防、灾害搶救及緊急救援工作之績優消防人員、志工、民間救災團體及防火管理人、模範消防父親及母親。

市長陳菊親自頒發獎狀勉勵，計有績優義消、婦宣、鳳凰志工、消防、防火管理人及模範消防父親及母親等共214人，與高雄市水上安全救生協會、緊急救難協會、海上救難協會、防災協會、彌陀睦鄰救援隊、特種救援協會、鳳凰救援協會、中華民國紅十字會高雄市分會、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等16個民間救災團體獲頒獎狀。消防局長陳虹龍、高雄市義消總隊總隊長林水吉、高雄市婦女防火宣導隊大隊長曾美桂等人均蒞臨現場共襄盛舉。

高雄市長陳菊致詞勉勵，特別感謝過去一年來協

助高雄市救災救護及防災宣導之消防人員、志工及民間救災團體的優越表現，使高雄市去(100)年火災發生數減少，另緊急救護服務件數增加。全賴打火英雄的犧牲奉獻，盼消防團隊齊力為大高雄努力，建立安全幸福的家園。

市長陳菊指出，希望今天表揚的績優消防人員及志工之優良事蹟，能將志工讓人感心與感動的氛圍散播開來，讓所有市民感受到全體消防同仁與志工的努力與辛勞。另義消弟兄和民間救難朋友本於熱愛高雄、造福

模範消防父親及母親獲獎名單

- 孫清文(子女為小港分隊小隊長孫聰明)
- 劉吳松妹(子女為苓雅分隊隊員劉博文)
- 陳黃火英(子女為義勇消防總隊顧問陳振成)
- 楊世賢(子女為鳥松義消分隊副分隊長楊俊明)
- 李孟憲(子女為旗山義消分隊助理幹事李奇峰)
- 吳文已(子女為梓官義消分隊隊員吳明峰)
- 鄭添財(子女為旗山義消分隊小隊長鄭國村)

文、圖/簡任技正 蔡致模

高雄的理念，出錢出力、全心全意協助防災救災工作，只求付出、不求回報的善行義舉，更加令人感佩。

表揚大會並邀請藝人李炳輝及崇光樂集等身障樂團現場演唱「流浪到淡水」及「美麗的高雄」等歌曲，以溫暖舒服的歌聲，撫慰消防人員平日的辛勞。

表揚大會在樂團音樂伴奏下，會場氣氛溫馨感人，每位獲獎者臉上均充滿著驕傲與喜悅。另外該局為了感恩用心培育優秀警、義消人員貢獻所學的模範消防父母親們，今年特別增加這個獎項，該局希望藉由此次表揚，肯定其辛勞與付出，俾以樹立消防家庭新形象。

陳菊表示，大高雄合併後，面積廣大、人口眾多，防救災工作更顯繁重，感謝大家平日在火場裡用生命犧牲奉獻，根據統計去

(100)年火災發生件數降低14.5%，緊急救護件數大幅成長，全有賴消防人員，義消志工、婦宣姐妹及民間救災團體的救援、防護及宣導，讓大高雄減少災害及損失。

陳菊說，單靠消防局的力量仍不足以應付大量的防救災工作，然消防安全攸關全大高雄市民的生命財產安全，市府對於消防預算絕對全力支持，讓打火英雄以最專業的現代化裝備投入救災工作，保護自身及他人安全，也期盼消防團隊繼續為大高雄齊力打拼，建立安全幸福的家園。

當日下午十八時於高雄市寒軒國際大飯店3樓舉行會餐，感謝所有績優人員的努力與付出。高雄市議會市議員林瑩蓉、周鍾遜、李雅靜、曾俊傑、黃淑美、立法委員林岱樺等人均蒞臨現場指導，表揚大會圓滿成功。



▲市長陳菊頒獎表揚績優消防志工並合影留念

▲市長陳菊頒獎表揚模範消防父親及母親

2

3

災害演習

高雄市政府辦理 全民防衛動員(萬安35號) 暨災害防救演習圓滿成功

文、圖/簡任技正 蔡致模



▲高雄市副市長陳啟昱致詞表示肯定



高雄101年全民防衛動員(萬安35號)暨災害防救演習於101年3月7日上午9時在國立岡山農工展開兵棋推演，由高雄市副市長陳啟昱擔任主推官，國防部副總長高廣圻率相關司令部災防主管現場指導。行政院災防辦公室及中央各部會評核官與會，並考核相關演練與審核動員演習計畫。兵棋推演區分災前整備、災害救援、緊急災害救

援、災後復原等階段，依序模擬颱風、水災、土石流、地震、海嘯等狀況進行推演。

當日下午則在岡山體育館及高雄捷運岡山北機廠進行「綜合實作」，演練各防災課目，演練中充分驗證計畫與實務結合，以及完善的防救災整備工作。其中高雄市政府消防局局長陳虹龍親率37車170人參與，演練過程順暢逼真，有效提升災害防救能力。

防災演練項目

- 防災宣導教育
- 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暨緊急災害應變動員
- 災前各項防颱整備作為
- 發布土石流黃色警戒及避難(勸離)疏散
- 災民收容安置、心理衛生暨救護站開設
- 河川潰堤搶修
- 大規模淹水及抽水機調度支援
- 發布土石流紅色警戒及強制撤離
- 邊坡走山崩塌造成房屋沖毀及人命救助
- 大量傷病患緊急救護與送醫器材
- 油料緊急運輸及傷患後送救援
- 防救災資訊設備修復及強化
- 橋樑斷裂人命搶救及封橋作業
- 毒性化學物質運送洩漏事故搶救
- 新聞訊息發布及媒體運用
- 電力、電信及自來水維生系統搶修
- 災後災情勘查
- 災區環境清理及防疫消毒
- 災情彙整與回報

鑑於311日本大地震，重創日本，在本次演習中，為增強民眾防災意識，高雄市政府特別訂製「緊急避難包」贈與參演民眾等，期能發揮拋磚引玉之效，並將緊急避難包之觀念推廣至全市各家戶，呼籲民眾平時就應該要準備好。

高廣圻致詞時表示，他代表行政院動員會報執行長國防部長高華柱，感謝高雄市政府推動全民防衛動員工作的努力與付出，也展現軍民合力防災及救災的精神；陳啟昱也感謝轄區軍政及民間志工等單位通力完成此次演練工作，不僅讓市民瞭解防災減災程序，更藉軍民合力演練凝聚救災能力，俾藉此吸取經驗，建立幸福安全城市。

陳啟昱致詞表示，自莫拉克風災過後至今，高雄市即將完成災區各項道路重建、河床清淤等災後復原工作，盼能在今年汛期前



▲模擬邊坡走山崩塌災害發生時車輛搶救

緊急救難包準備重點

內容物：

- 食物：礦泉水、泡麵、餅乾等耐儲放的食物。
- 用品：證件影本、現金、常用藥品、粗棉手套、手電筒、收音機、電池、口罩、口哨、電話卡、禦寒衣物、小毛毯、輕便雨衣、暖暖包等物品。

放置地點：在家中或工作場所隨手可取得的地方。

更新時間：至少每半年更新一次。

完成最佳的整備。面對不可抵抗的天然災害，防災重於救災，離災又重於防災，建構完整迅速且有效的疏散、撤離安全措施，方能確保市民的生命財產安全。基於過去慘痛的教訓，並提昇高雄市政府與區公所防救災整備及應變能力，感謝中央特別補助相關演習經費，並要求辦理演習之地點，應為高災害潛勢或曾經發生過重大災害之地區，無非是希望透過防災演練將防救災暨疏散避難作業實際作業，達到最大效果並深植民心。另外感謝高雄捷運公司提供本次演習場地及協助相關演習工作，更感謝相關參演單位的辛勤策劃與全力參與，使得本次演練圓滿成功，面對規模與頻率日益俱長的天然災害，需要大家攜手同心加強減災、整備、應變、復原等工作，共創平安幸福的高雄市。



▲毒性化學物質洩漏事故搶救演練

5

向不合格營業場所 Say NO

文、圖/火災預防科 張安男

為保障民衆消費安全，高雄市政府消防局早在年節前即針對百貨公司、大賣場、旅館、電影院、視聽歌唱、酒店、旅館、飯店等各類營業場所進行全面性的消防檢查，更對於檢查結果消防安全不符規定之營業場所令其限期改善。而逾期仍未改善者除依法予以嚴格重罰外，並從100年12月22日起，在該營業場所入口明顯處張貼不合格標誌，以供民衆識別。

消防局為此訂有「消防安全檢查不合格標誌張貼作業規定」作為消防安全不合格場所標誌張貼作業準則，截至101年2月29日止已張貼不合格標誌營業場所計有7家。

消防局長陳虹龍特別呼籲各營業場所業主們，為確保自身及大眾之公共安全，請務必儘速改善各項缺失，切勿心存僥倖，對於消防安全不改善之營業場所，除採重罰並於入口明顯處張貼「不合格場所」標誌外，並將不合格場所名稱、地址於內政部消防署網頁公告，讓社會大眾周知。同時民衆為了自身安全，看到貼有「不合格場所」標誌，應拒絕進入消費，選擇安全購物與消費環境。



▲ 营業場所消防安全檢查情形



消防安全不合格營業場所標示

消防安全不合格場所標誌張貼作業 Q&A

- 一、母法：**消費者保護法第37條『直轄市或縣（市）政府於企業經營者提供之商品或服務，對消費者已發生重大損害或有發生重大損害之虞，而情況危急時，除為前條之處置外，應即在大眾傳播媒體公告企業經營者之名稱、地址、商品、服務、或為其他必要之處置。』
- 二、依據：**內政部頒之『消防機關辦理消防安全檢查注意事項』暨『加強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及取締執行要點』
- 三、目的：**提供民眾選擇消費場所之識別依據
- 四、張貼對象：**消防安全不符規定之營業場所令其限期改善，逾期仍未改善者
- 五、本市實施時間：**100年12月22日起
- 六、張貼位置：**營業場所入口明顯處張貼
- 七、張貼時間：**消防安全不符規定之缺失完全改善為止
- 八、擅自毀損或遮蔽責任：**觸犯刑法138條（妨害職務上掌管之文書物品罪）『毀棄、損壞或隱匿公務員職務上掌管或委託第三人掌管之文書、圖畫、物品，或致令不堪用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 九、其他：**被張貼之場所皆在內政部消防署網站公告周知



不合格場所標誌現場張貼情形

清明祭祖掃墓 預防山林火災

文、圖/火災預防科 呂佳虹

一年一度的清明節是我國傳統掃墓祭祖，慎終追遠的重要節日，預計清明節前的週休二日各地都將湧入返鄉掃墓的民眾，在掃墓祭祖的同時會清除墓地周圍的雜草並焚燒冥紙表示尊重。但焚燒冥紙稍不留意，小小的火苗輕則產生煙霧造成空氣污染，重則引發林野火災延燒波及周圍房舍，不但破壞了美好的自然環境更威脅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高雄市政府消防局依據內政部消防署頒訂清明期間防火宣導指導計畫，強化民眾清明防火觀念，協請各機關配合辦理，確實將林野火災發生的機率降到最低，指導計畫中訂定下列執事項行：

- 一、協調轄內各鄉鎮市區公所事先清除公墓周圍雜草，避免用火不慎，造成林野火災。
- 二、針對轄內以往發生火災頻率高，地形崎嶇及搶救不易之墓地處所研擬因應對策，策訂具體搶救作為。
- 三、協調各機關、團體、公司、工廠、媒體等協助防災宣導。
- 四、協調轄內各級學校加強對學生之防火安全宣導，藉由親子關係傳達各項清明掃墓注意事項。
- 五、洽請轄內各有線電視及電影院播放清明防火宣導標語跑馬燈或各種防火宣導短片，並於各墓地處所入口處懸掛防火宣



▲ 消防隊員在免費接送掃墓公車站提供手提水袋，供民眾上山祭祖掃墓熄滅紙錢餘燼

導標語，以提高民眾防火警覺。

六、主要墓地處所派遣人車警戒，並於現場提供水源，供民眾於用火後澆熄火源防止因燃燒冥紙延燒雜草，勸導不燃放鞭炮、不亂丟煙蒂等，以免不慎引發林野火災。

希望藉由消防局全面性的宣導作為，讓民眾更加瞭解掃墓後的舉手之勞—順手熄滅墓地周圍的餘火，就可以避免火災的發生。清明節防火是一件簡單的事，只要牢記「4不2記得」即「不亂燒雜草、不亂丟煙蒂、不飛揚冥紙、不燃放爆竹和記得滅火種、記得收垃圾」，就可以避免林野火災的發生，留給祖先一片美好的山林綠地。



消防局股長黃國祥赴

個陰森森的聲音說：「女兒，你怎麼又忘記帶鑰匙了呢？」嚇得美女尖叫著跑了。一個盜墓者，從墳墓裡爬了出來說：「影響我工作，嚇死你。」突然盜墓者發現，墓碑前有一老翁，手拿繩子在刻墓碑。就好奇地問：「你在幹嗎？」老翁生氣地說：「這些不肖子孫，把我的墓碑都刻錯了，只好自己來改啦。」盜墓者一聽，嚇得撒腿就跑了。

看著盜墓者的背影，老翁冷道：「跟老子搶生意，嚇死你。」一不小心，繩子掉地上了，老翁正要彎腰去拾，卻見從草叢中，伸出一隻手，同時還有個冷冰冰聲音：「誰啊？敢亂改我家的門牌號碼。」嚇得老翁連滾帶爬地跑了。這時，一個拾荒者，從草叢中爬出來，撿起地上的繩子，感嘆道：「這年頭，撿爛鐵，還得這麼費神。」

安全滅火器怎麼看？

文、圖/火災預防科 鍾宏杰

有關滅火器外觀標示、換藥機制，甚至是滅火器有沒有使用年限？保存期限？…等等問題，一直是許多人的疑問。在此簡單敘述滅火器檢修及換藥的相關機制及法規適用上的演變，供大眾參考。

自91年9月23日經濟部標準檢驗局修訂公佈之中國國家標準總號1387已將「滅火器本體容器應標示（識）有效期限」之規定予以刪除，但經濟部又於93年函釋「滅火器應依商標法針對該商品整體予以標示有效日期或有效期限

」，故當時滅火器應適用「商標法」，在本體容器上應標示有適當的有效期限(日期)。

不過從97年起原由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實施檢驗的滅火器回歸內政部公告應實施認可之設備品目開始，多數人對於市售的滅火器在平時檢修及換藥上莫衷一是，不知應適用經濟部標準檢驗局之相關規範抑或內政部所訂定之相關規範？為讓一般民眾清楚了解，針對滅火器之辨識及檢修，簡單區分如下：

分類	適用原則	辨識標籤
96年12月31日前 製造出廠之滅火器	原則上應適用經濟部標準檢驗局之相關商品檢驗規範，仍為一有效期限之商品，除平日使用維護上應依「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作業基準」定期檢修外，亦應於標示上之有效期限屆滿後，進行汰換更新。	
97年1月1日後 製造出廠之滅火器	原則上應適用內政部消防署所訂定之「滅火器認可基準」相關規範實施認可制度，另平日使用上應依「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作業基準」定期檢修，而檢修後不合格或是性能檢查時藥劑放射完畢者，則進行汰換或藥劑更換及充填之作業。	



二、本體上會以不易磨滅之標籤標示滅火器藥劑更換及充填之廠商名稱、證書號碼、電話、地址…等資料，圖示如下：

廠商名稱		
廠商證書號碼		
消防專技人員姓名	○○○消○證字第號	號
地址：	電話：	傳真：
品名	□乾粉滅火器 □二氧化氮滅火器 □機械泡沫滅火器	
規格	□5型 □10型 □20型 □其他	
流水編號	檢修環 顏色	□黃 □藍
性能檢查日期	年 月 日	
檢查情形	檢查合格(無需更換藥劑) 更換藥劑後合格 水壓測試合格(10年以上或無法辨識日期滅火器)	
下次性能檢查日期	年 月 日	
委託服務廠商	名稱：	電話：

菸蒂火災案例與預防

文、圖/火災調查科 黃永富

一、火災概要：

(一) 00年0月0日0時0分本局救災救護指揮中心119報案台接獲高雄市O區O路O號發生火災，出動O分隊、O車O人前往搶救，於O時O分控制火勢，O時O分完全撲滅火災，搶救人員於殘火處理時，於磚造平房臥室發現OOO明顯死亡，火災損失約為新台幣O萬元。

(二) 本案死者OOG姪女OOG於調查筆錄

略以：「…我於O月O日下午14時左右外出工作時，看見OOG在我住處門口烤火聊天…直到我於18時左右工作回來時，看見OOG還在我家…當時有喝了一瓶米酒，且身上有摔倒的痕跡及他的外套、褲子都溼了，所以我跟OOG一起將…送回他住處…」等語。

二、起火原因研判：

本案死者有抽煙習慣，起火點附近經清理、復原後，發現有香菸盒及菸蒂殘骸，經綜合起火處燃燒狀況及周圍可燃物之性質，研判外力侵入縱火、煮食不慎、自燃、遺留火種、電器因素等起火之可能性均較小，故本案起火原因研判為菸蒂造成本次火災之可能性較大。

三、檢討與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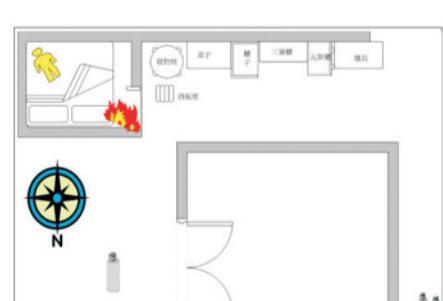
一般民眾對抽菸行為的認知，多半在影響個人健康問題，並未理解將未完全熄滅的菸蒂隨手一扔，就可能發生火災，危害自身及社區安全。

分析100年全國菸蒂火災，發現發生起火原因主要係因直接將未熄滅之菸蒂棄於垃圾桶內及隨手亂丟菸蒂所造成；同時發現，因菸蒂導致火災並造成死亡的案件，均發生於住宅內，而火災時間均發生於0至6時，死傷者正處於熟睡的狀態，加上火災現場全為老舊建築物，且均未設置警報設備，因此發現火災已晚，由於火勢已迅速擴大，導致逃

生不及。

由火災死亡案件分析結果，特別呼籲吸菸者要適當及小心處理菸蒂，一定要養成隨手熄滅菸的習慣，不可將未熄滅的菸蒂丟入垃圾桶或隨手亂丟，吸菸時不可亂彈菸，更要切記，千萬不可在床上吸菸。

對於家中未設有火警自動警報設備的場所，為了居家安全，建議可加裝住宅用火警警報器；住宅用火警警報器可讓住戶在火災發生初期及早發現火災、及早避難，保護個人生命安全。住宅用火警警報器裝設方式很簡單，只要電池就能運作；相當適合裝置在廚房和浴室以外的住家任何空間，在天花板等適當地點安裝火警警報器，一旦有熱量或煙霧時，就會發出警報聲示警，可喚醒屋內熟睡的人及警告住戶及時搶救或逃生，確保生命財產的安全。



▲ 菸蒂火災案例起火點示意圖



住宅用火警警報器

▲ 廚房內應安裝住宅用火警警報器

沒呼吸了！怎麼辦？

文、圖/緊急救護科 林奕傑

當你發現週遭親人或朋友因為意外事故或心肌梗塞等急症突然倒下，沒了呼吸、心跳，該怎麼辦？大多數的人都會手忙腳亂，不知所措。當傷、病患者處於OHCA（心肺功能停止）狀態，人類腦細胞在4分鐘內開始缺氧死亡，10分鐘內腦死，即使勉強救回也可能成為植物人，造成家庭更大的負擔。如果能及早呼叫119、及早實施CPR，再由受過EMT訓練的人員前來急救，及早給予AED電擊及實施ACLS，則OHCA患者救活率相當高；如果其中一個環節錯誤或無法連結，生存之鏈就無法形成。

所謂生存之鏈（Chain of Survival）是起始於對心跳停止的患者立即急救，直到救護人員到達實施高級救命術為止。生存之鏈包括以下4個步驟：

- 一、早期求救（打119）。
- 二、早期心肺復甦術（CPR）。
- 三、早期心臟去顫術（AED電擊）。
- 四、早期高級心臟救命術（ACLS）。

民眾版CPR操作步驟已從「叫、叫、A、B、C」改為「叫、叫、C、A、B」，以往施救者因不敢操作口對口人工呼吸，而中斷急救。因此新版CPR修正為當求救後（呼叫119）直接實施胸部按壓，按壓位置為兩乳頭連線中央胸骨處，用力壓、快快壓、胸回彈、莫中斷，按壓深度至少5公分，速率為每分鐘100次，若施救者不操作人工呼吸，則持續做胸部按壓。

因此在呼吸、心跳停止後4至6分鐘這段黃金搶救時間內立即實施心肺復甦術（CPR），即使不作人工呼吸，因胸部按壓可讓維持生命所需的血液流通往心臟和大腦，亦可大大提升病患的存活率。希望全體市民朋友都能學會這項基本的急救技能，利人利己，有興趣學習者，可至各消防分隊洽詢。



一舉數得之 消防專業 潛水訓練

文、圖/第二救災救護大隊 陳德奎



一般人以為潛水就是在海中獵取魚物，如果不獵魚就不刺激，但如果大家因為休閒而作潛水運動，則可在海底觀察各種生物，攝影、採集標本、尋寶等；更甚者，若能將消防專業之救援潛水訓練與興趣相結合，則可集合觀光旅遊、休閒運動及專業訓練等3種優勢，大大地提升訓練的效果。

高雄市政府消防局第二大隊第一中隊人員，在中隊長陳德奎及潛水教練楊政佳的號召之下，每年均於暑假前後，擇一離島（綠島、蘭嶼或小琉球等地）辦理潛水訓練暨樂活旅遊團，除可增進消防專業救援潛水技巧外，亦可順道遊覽離島風光及體驗特殊民情文化。

以去（100）年為例，第二大隊第一中隊即前往蘭嶼及小琉球進行潛水活動。可是，潛水也是一項非常危險的活動，因此專業的教練導潛，絕對是非常重要的。本隊潛水活動特別由第二大隊專責檢查隊員楊政佳（具備TDI潛水教練證照）擔任總教官，鼎金消防分隊員謝麟隆（具備SSI潛水助理教練證照）及大昌義消分隊副小隊長徐正一（具備PADI潛水證照）等2人分別擔任助教，率領各潛水人員進行專業潛水訓練。

據楊政佳總教官表示，在訓練過程中，受訓學員必須將所學過的水域救援技巧應用出來，加強落實潛水救援的技巧，同時亦進行模擬不同情況潛水救援訓練。而每次模擬的情節都是可能會真正遇到的緊急情況，讓受訓學員有機會在真實情況中，應用所學的知識與技巧，

成功執行潛水救援任務。

每次活動均由同仁利用輪休或休假日，且自費參加救援潛水訓練，更值得一提的是蘭嶼的潛水訓練，參加的同仁們透過管道得知蘭嶼當地小朋友欠缺小方巾、牙膏、牙刷及包裝紙等物資，也利用機會將這些物資經由財團法人基督教蘭恩文教基金會轉贈給當地有需要的小朋友，讓活動更加有意義。

另外，平時潛水訓練的成果也在中隊組合訓練時展現出來。例如100年8月9日假三民區大地游泳潛水俱樂部進行各種水域救生及潛水救援演練時，大家紛紛拿出實力，因此，枯燥乏味的訓練過程，也可以結合興趣而成為非常精彩的活動呢！

最後，預告將在今（101）年的6月中旬，我們將組團前往綠島進行3天2夜的潛水樂活遊！歡迎有志一同的同仁們，共襄盛舉！心動嗎？那就趕快行動！



▲在小琉球海底進行潛水訓練

災情即時通・應變零時差 簡訊、Call-out報你知！

文、圖/災害管理科 王妙如

高雄市政府與中華電信公司合作建置「災害緊急應變訊息通報系統」

高雄市政府領先各縣市政府與中華電信公司合作建置「災害緊急應變訊息通報系統」，於災害現場以簡訊、電話通報附近居民最新災情狀況與避難疏散等應變事宜。



▲「灾害紧急应变讯息通报系统」系统介面

化學物質洩漏、公用氣體與油料管線災害等可能危害災區附近民眾遠離事故現場，甚或立即疏散附近民眾以維安全，有待緊急發布災情訊息與避難疏散通知；本系統係以簡訊或語音方式通報緊急應變訊息，受訊對象為可事先透過電子圖資系統設定之行動電話或市話用戶，或災時即時透過電子地圖圈選欲通報區域內之中華電信行動電話或市話用戶，在災害發生前、後，以最有效方式緊急通知災區附近民眾有關災情訊息與應變措施，甚或即時疏散撤離，減少人員傷亡與災害損失。



▲「灾害紧急应变讯息通报系统」教育训练情形



馬西巴秀山 山難紀實

文、圖/第六救災救護大隊 陳勇廷

▲ 搜救人員身負重裝橫越高山崎嶇地形之情形

高雄市桃源區馬西巴秀山於100年12月10日發生一起重大山難，一支有5人組成的登山隊伍其中有二人發生疑似高山症，嚮急向高雄市政府消防局報案求救，獲報後立即兵分多路前往搶救。

馬西巴秀山標高3022公尺位於中央山脈南段，為岳界「南一段縱走」小關山通往卑南主山必經之山頭，原本搜救人員可抄捷徑車行至小關山林道底，上攀小關山山頂，再下切稜線與受困者會合，然因小關山林道受「莫拉克颱風」影響嚴重毀損，搜救人員則改由步行開路前往，最快腳程亦需至少3天，再者，搜救期間山區氣候不佳，直昇機無法實施吊掛作業，搜救人員備感責任重大。

此次搜救任務，前進指揮所設於小關山林道入口附近的寶來消防分隊，統籌8天來搜救人員、裝備、載運用車輛之調度，期間共計編組成7個搜救小組，出動達267人次，其次為保持通訊之順暢，於寶來檢查哨設置無線電中繼站，搜救人員前仆後繼，克服險峻地形、低溫大雨，於13日中午與生還者3人會合後，部分人員繼續挺進找尋繼罹難者，再歷經1天苦鬥後，無線電分別通報尋獲2具罹難者屍體之消息，惟真正的考驗才正式開始，山區的登山小徑僅能容納1人通行，且多處必須利用攀爬方式，如何將屍體運抵稜線空



▶ 高雄市政府消防局大队长邱荣振(左)集合搜救人员作任务勤前教育

IRO國際搜救犬評量測試紀實及心得

文、圖/教育訓練中心搜救犬馴養中心 郭旻松

為提升搜救犬技能及搜救犬隊整體素質，高雄市政府消防局於2005年12月17日以台灣消防搜救犬Taiwan Fire Service Rescue Dog-TFSRD的名義加入國際搜救犬組織International Rescue Dog Organization-IRO，每年邀請IRO國際審查員來台參訪並進行犬隻評量，筆者於2007年開始擔任TFSRD對IRO的聯絡人職務，2008年至2010年期間，通過國際認證的搜救犬數量逐年增加，歸功於高雄市政府消防局對搜救犬取得國際認證的肯定及積極地推廣，本次決定將觸角延伸更高的水平，舉辦國內首次國際性的評量IRO International Testing Event國際型評量前置作業頗為複雜，作業內容、程序及各項聯絡事務皆必須以英文或德文來進行，並且按照IRO測試指南所規定的流程來完成，本次IRO官方指派來台擔任審查員的是阿爾馮斯·斐斯勒Alfons Fieseler(以下簡稱

A. Fieseler)，A. Fieseler是德國泰斗級工作犬訓練師，也是IRO初代審查員之一，訓練的領域除了搜救犬之外，還有廣域氣味追蹤犬、護衛犬及爆裂物偵察犬等等，並擔任擁有超過13萬名會員的German Dog Sport Club的主席職務，是IRO數一數二的資深審查員，審查標準嚴格且仔細，參加的選手無不嚴陣以待，測驗結果，本局隊員郭旻松與搜救犬杜倫通過高級倒塌建築物搜救犬測試，成績奪得全國第一。

搜救犬訓練並非一朝一夕，而是數年的辛苦結果，搜救犬的作業能力不僅在國內獲得各方的讚賞，現在更能夠受到國際間的肯定，高雄市政府消防局搜救犬馴養中心更是給台灣搜救犬下了新的定義，就是建立完整的國際搜救犬認證制度，與國際人道救援任務接軌。



▲ 搜救犬馴養中心人員與Alfons Fieseler審查員(後排右2)合影

成績取得全國第一
隊員郭旻松與搜救犬杜倫於本次測驗

14

15

人事園地

人事園地

高雄市政府消防局長與新任分隊長及小隊長勉勵座談會

文、圖/人事室 郭永斌

高雄市政府消防局於101年1月30日下午3點假9樓會議室辦理局長與新任分隊長(1名)及小隊長(44名)勉勵座談會。局長陳虹龍首先對人事室依據「公務人員陞遷法」、「各級消防機關人員遴用標準」及「高雄市政府消防局陞遷序列表」等相關規定，詳細核算表示肯定，再對陞遷人員表示嘉勉之意。

陳虹龍指出，綜合考評評分後各人排序未變動，願意承受來自各方的人情壓力，期望陞遷人員好好努力，做好消防工作，對新任分隊長及小隊長，期勉下列兩點：

一、身教重於言教：要以身作則，做為隊上的好榜樣，協助分隊長做好轄區各種消防工作。

二、追求「內外平安；大家平安」的目標。內外平安指當我們出任何勤務時，不論救災或救護等工作，要將消防同仁平安帶出去且平安帶回來；大家平安則希望社會一起平安，當社會災害減少時，消防人員出勤次數就會減少，相對減少出勤時意外之發生。因此，期望社會平安，大家平安。



▲ 高雄市政府消防局長陳虹龍與新任分隊長1名及小隊長44名勉勵座談會

陞任人員名單如下：

職稱	姓名	新職單位
分隊長	王耀輝	桃源分隊
小隊長	孫聰明	小港分隊
小隊長	袁明桂	搜救犬
小隊長	張永亮	新興分隊
小隊長	張元明	中華分隊
小隊長	蔣華琪	十全分隊
小隊長	蕭志峰	永安分隊
小隊長	馮永昌	鳳祥分隊
小隊長	莊坤財	楠梓分隊
小隊長	洪大川	六龜分隊
小隊長	葉英戊	前鎮分隊
小隊長	林高臣	梓官分隊
小隊長	黃啟恭	鳳山分隊
小隊長	謝進安	岡山分隊
小隊長	王明琦	右昌分隊
小隊長	洪漢儀	彌陀分隊
小隊長	林華通	新莊分隊
小隊長	陳振宗	湖內分隊
小隊長	邱鶴璋	甲仙分隊
小隊長	林敘展	指揮中心
小隊長	張志成	旗山分隊
小隊長	潘傳高	大林分隊
小隊長	黃銘通	鳳山分隊
小隊長	王國政	鳳祥分隊
小隊長	黃一心	1大專檢
小隊長	林佳生	鳳山分隊
小隊長	吳金輝	仁武分隊
小隊長	沈福民	新興分隊
小隊長	莊獻德	茄萣分隊
小隊長	吳文敬	3大專檢
小隊長	劉俊貴	大社分隊
小隊長	王志仁	杉林分隊
小隊長	陳啟斌	苓雅分隊
小隊長	莊蕙榮	六龜分隊
小隊長	林景賀	寶來分隊
小隊長	李啟峰	苓雅分隊
小隊長	李振銘	鳳山分隊
小隊長	陳榮明	橋頭分隊
小隊長	黃國棟	苓雅分隊
小隊長	黃俊興	內門分隊
小隊長	吳庭碩	旗山分隊
小隊長	周明華	林園分隊
小隊長	伊然·伊斯理鍛	三民分隊
小隊長	高清源	桃源分隊
小隊長	謝正忠	桃源分隊



奉獻不落人後 得獎實至名歸

文/灾害搶救科 劉忠恩

「鳳凰獎」是一位消防人的最高榮譽。內政部消防署為了鼓勵績優消防、義消、婦宣及救護志工人員，提振工作士氣，並樹立消防新形象，進而凝聚消防團隊精神，精進整體消防戰力，特別設立了「鳳凰獎」，讓表現優異的消防人員，透過委員審查方式，來獲得這全國的榮譽。

高雄市警義消提報參加100年「鳳凰獎」警義消楷模甄選，經過內政部消防署專家委員會討論與各項資格評比後，共7人得獎，人數更與新北市並列全國第一，成績相當亮麗。本次高雄市參選得獎人員分別為警消股長高文宗、小隊長陳義雄及義消總隊前金婦宣分隊長江紀玉蓮、義消總隊顧問陳振成、鳥松義消小隊長孫瑞忠、梓官義消分隊長黃寶三、義消救助中隊小隊長靳士正。

縣市合併後，高雄市政府消防局有6個大隊12個中隊49個分隊，以及高雄市義勇消防總隊109單位，由於各地方的警義消人員，為了消防工作共同努力、默默付出，才有今天的成果。



▲獲鳳凰獎之婦宣楷模，江紀玉蓮(前排左2)



▶獲得鳳凰獎之義消楷模，陳振成(前排右4)、黃寶三(前2排右1)、靳士正(後2排右1)、孫瑞忠(後排右1)

原則」順利完成統調調入67人，警專特考生160人，合計227人公開分發報到作業，有效提昇高雄基層消防警力，並實現市長陳菊「高高平」政策，使原高雄縣各分隊比照原高雄市自101年1月1日起全面實施勤一休一制度。



▲高雄市政府消防局專門委員陳天來主持分發說明作業



防焰宣導 多一份認識，多一份保障

裝設窗簾、地毯～

請選擇具有防焰性能之防焰物品

防焰物品可以延緩火勢，增加逃生時間減少傷亡

★防焰與非防焰燃燒情況★



請認明防焰標章

內政部消防署認證合格
登錄號碼

防 焰

工商及服務業普查宣導標語
高雄市101年工商普查逗陣行臺灣經濟才會贏
普查期間：101年4月15日至6月30日
普查對象：本市從事工商及服務業之企業及場所單位
圖片來源：財團法人防焰安全中心基金會提供

工商及服務業普查宣導標語

高雄市101年工商普查逗陣行臺灣經濟才會贏

16

17

消除紅包文化 收錢有罪、送錢沒事？

—淺論「不違背職務行賄罪」

緣由

法務部為杜絕過去「收錢有罪，送錢沒事」的不良社會現象，消除民間積習已久的紅包文化，讓民眾知道洽辦公務「不必送」、「不能送」，公務員也「不能貪」、「不會貪」，自97年底即研議在貪污治罪條例中增訂「不違背職務行賄罪」，積極推動修法，經立法院於100年6月7日三讀通過增訂貪污治罪條例第11條第2項「不違背職務行賄罪」，並於6月29日公布施行、7月1日正式生效。條文明訂「對於公務員關於不違背職務之行為，行求、期約或交付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新法之規定，將可杜絕過去「收錢有罪，送錢沒事」之不良社會現象。

案例

○○市政府職司殯葬管理業務之人員陳○○等人，係依法服務於政府機關且有法定職務權限之公務員，於○○年至○○年間，藉辦理火化遺體業務之機會，利用喪家急於火化亡者大體、骨灰安放納骨塔，或希望火化場人員得以妥善處理亡者遺骸之心理，向殯葬業者或喪家收取「紅包」，金額累計達新臺幣3千萬餘元，案經檢察官偵辦後，依貪污罪嫌起訴。

分析

一、本案公務員陳○○等人對於職務上遺體火化之行為，向殯葬業者或喪家收取「紅包」，依法應受法律制裁，如符合下列要件，即有觸法之虞：

(一) 對於公務員不違背職務之行為，行求、期約或交付 財物或其他不正利益：以本例而言，如殯葬業者或喪家為使喪葬事宜能順利進行，希望火葬場公務員能在職務範圍



文、圖/政風室 葉彩蓮

內加以「關照」，而表示要給「紅包」，或雙方有合意或已實際交付「紅包」，在客觀行為上即該當「不違背職務行賄罪」之構成要件。

(二) 行為人在主觀上有行賄的故意：假若火葬場公務員濫用職權，而強行索賄，殯葬業者或喪家因害怕其權勢而同意或交付「紅包」的話，則因其有行賄的故意，故不會構成犯罪。因此，民眾只要守法，則毋須擔心觸犯相關法令。

二、此外，法務部為免增訂「不違背職務行賄罪」後，因行賄當事人已經觸法而不願出面檢舉，爰於貪污治罪條例第11條第5項同時修正「犯前四項之罪而自首者，免除其刑；在偵查或審判中自白者，減輕或免除其刑。」亦即不慎觸法者，只要勇於自首或在偵審中自白，均有減輕或免除其刑之自新機會。

結論

法務部提案增訂「不違背職務行賄罪」，將有助於導正社會以往請客、送紅包讓事情順暢的錯誤觀念，並讓公務員可以公平、公正行使職權，公務部門致力處理各項公務、提升行政效率、簡化與透明行政程序，係屬對人民之承諾。因此呼籲民眾於洽辦公務時，依相關行政作業申請即可，「不必送」也「不能送」紅包或其他不正利益給公務員，以免反而誤觸法網，得不償失。

如有發現不法歡迎檢舉
「高雄市政府消防局政風室」
電話：07-2271085：
信箱：高雄郵政2561號信箱；
電子郵件：a2561@kcg.gov.tw

文、圖/緊急救護科 蔡峰名

輪轉動功能救護車，供原鄉地區之分隊執行緊急救護勤務使用，並於此3輛救護車上配置昂貴的自動心肺復甦機，以克服山區分隊載送OHCA（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病患時，需長時間實施CPR進而提高傷病患的存活率。

因政府經費預算有限，須借由民間熱心人士及團體協助汰換救護車與捐贈救護器耗材，消防局非常感謝社會各界所提供的資源，讓救護人員有更好的救護車輛及配備，為市民提供更優質、更專業的救護服務，捐贈的同時也是對消防同仁最大的鼓舞及肯定。



市長與陳品文捐贈救護車合影

智勇消防員擒賊 足資表率

文、圖/
十全分隊 劉朝谷

高雄一對母女於100年11月12日傍晚到漢神巨蛋百貨附近喝下午茶，開車離去時遇劫，搶匪衝入車內，持電擊棒攻擊駕駛座的母親，母親奮力反抗逼退搶匪，嫌犯倉皇逃逸時被路過的消防隊員與警網合力制伏。

事情經過如下，高雄市政府消防局第二救災救護大隊第一中隊十全分隊於當日傍晚出動照明車前往支援「聽見未來，夢想一百」演唱會途中，經過至真路段時遇民眾攏車呼救，驚呼有人搶劫！十全分隊隊員許裕顯、林宇韓及劉朝谷三人見狀立即下車協助。三人見犯嫌手持電擊棒正拔腿奔跑離開現場之際，火速追上並迅速將嫌犯擒倒在地，化解危機成功解救市民！

當天晚上由於博愛路段嚴重塞車故改道行駛至真路，遇上蔡姓男子手持電擊棒正在行搶市民，當時三人於停等紅燈時聽到路人大喊有人搶劫，立即回報指揮中心並下車查看，正巧看到蔡嫌於約50公尺外奔跑逃離。據彭姓婦人（被害人）當日帶女兒到漢神巨蛋百貨對面一家咖啡店看書，下午4時30分彭婦帶女兒欲開車離去，剛發動車子，蔡姓男子（嫌犯）突從左後車門衝入車內，拿出預藏電擊棒電擊彭婦，女兒嚇得開門衝出車外。蔡男則動手搶奪副駕駛座的包包，內有平板電腦及1萬多元現金，彭婦奮力反抗，最後蔡嫌狼狽逃逸，彭婦衝下車猛拉



▲ 高雄市政府秘書長吳宏謀(右5)表揚3位消防同仁英勇行為



蔡嫌高喊「搶劫！」結果被蔡拖行數公尺，導致雙腳及雙膝擦傷。十全分隊3名消防員平時對自己都有固定鍛鍊體能及維持，故立即衝上前將蔡嫌擒倒在地，隨後警方趕到與警方合作，將嫌犯帶回警局訊訊。

高雄市警察局左營分局長也至十全分隊訪視，對消防弟兄的英勇行為表示敬佩及讚許，3名隊員不敢居功，謙稱只是善盡守護市民之職責，能為維護治安盡一己之力感到驕傲與光榮！

劉朝谷表示，當時的我一頭霧水不知該如何是好，所幸車上有資深學長的指點，讓我從慌亂當中回神。個人感覺經驗不足，應變反應就慢，就像看美國職棒一樣，總覺得新手的打者會被較資深的投手耍的團團轉；經驗並不是能一步登天的而是靠累積，經驗就是代表成長。要臨危不亂，就要累積更多的經驗。事後回想這件案子深覺自己蠻大膽的，因為當時看見歹徒逃跑時，沒顧慮到自身的安全，所幸歹徒在逃跑途中，將其攻擊婦人的電擊棒丟棄一旁的草叢，不然如果將他撲倒後，依照人的反射動作，遭殃的人恐怕是我們。

這件案子讓消防弟兄領悟到，不管是救災、救護還是其他類型的勤務，除了要以最妥善的程序處理外，當然最重要的還是自身的安全如何才能最圓滿處理，還是要靠經驗的累積。這次經驗相信對未來的消防生涯有所幫助。

消防花絮



101年春節市長慰問消防人員



高雄市政府消防局長陳虹龍表揚績良消防人員



慈濟志工參訪第一救災救護大隊高桂分隊



第二救災救護大隊大昌分隊獨創「候選人式」
119擴大火宣導。



119擴大火宣導—CPR救護示範



第六救災救護大隊舉辦救災能力競賽



警義消合作無間執行救援工作

熱心公益，愛心化為具體行動

陳品文先生捐贈救護車

高雄市「澤霖工程企業有限公司」在董事長陳品文用心經營下，不僅公司業績蒸蒸日上，且秉持「取之於社會，回饋於社會」的精神。陳董事長因認同消防工作之辛勞及專業，尤其是緊急救護量年達12萬件，勤務相當繁重，造成救護車之耗損率大為增加，因此積極協助高雄市政府消防局推展緊急救護工作。該公司分別於99及100年各捐贈1輛性能優越且配備精良之福斯T5高頂救護車，讓救護人員有更寬闊的空間進行搶救。

另鑑於莫拉克風災襲擊本市原鄉地區，當時因山區土石塌崩造成道路嚴重損壞，對外交通崎嶇難行，災區傷病患無法及時搭載送醫。

自動心肺復甦機
ZOLL
Model 100 Defibrillator
19.09.2011 16:40
下山就醫。
陳董事長在得知高雄市政府消防局之需求後，前後共再捐贈3輛具備



市長與陳品文捐贈救護車合影

文、圖/簡任技正 蔡致模

蔡清和先生平時熱心公益，樂於助人，於101年3月9日上午10時，在高雄市鳳山區鳳頂路360號高雄市政府消防局鳳祥辦公室1樓捐贈消防指揮車1輛給高雄市政府消防局，由局長陳虹龍代表受贈，將交給高雄市政府消防局救災使用；局長陳虹龍表示，將使今後救災更順利，並頒發感謝狀感謝蔡先生熱心公益、回饋鄉里，捐贈典禮順利隆重。

局長陳虹龍感謝蔡清和的義舉，並指出縣市合併後，高市人口倍增、面積擴大，災難發生可能廣及深且多樣化，消防指揮車對救災很有助益。他也期許高雄市政府消防局妥善應用該車，以有效提升及發揮救災最高的功能。



▲ 高雄市政府消防局長陳虹龍與蔡清和(右)
捐贈消防指揮車合影



蔡清和先生捐贈
消防指揮車典禮